

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

111 年上半年度查核股務作業所見缺失事項彙總表

缺 失 項 目	
1	1. 公司未於股東常會開會 21 日前，將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，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「公開資訊觀測站」。 2. 公司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股務處理作業程序內容，未經公司董事會通過。 3. 公司辦理股務作業之內部查核作業，其查核報告所載之查核結果與股務實際辦理情形不符。